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5次定期大會教育委員會

(中華民國110年8月13日下午3時20分) 第2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開會。(敲槌)

向各位議員報告,現在的議程是教育部門的分組審查,我們審查的議程順序如下:第一、審議議長交議市府提案共2案;第二、審議議員提案共92案。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各位議員翻開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續)一覽表,請看案號: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運動發展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高雄市三民區全民運動館興建計畫」110年度中央補助款2億元,市政府配合款2億100萬元,總計4億100萬元,擬先行墊支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我請問一下這個地點在哪裡?三民區的全民運動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陽明網球場的旁邊,陽明溜冰場。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就是之前的陽明溜冰場嗎?是這個位置嗎?已經確定要蓋在那裡了嗎? [是。]各位有沒有意見?許議員慧玉請發言。

許議員慧玉:

召集人和李議員好。我請教一下,最近我有看到一則新聞,我有點忘了是不是在我們高雄鄰近的縣市,也是跟我們的運動體育方面相關。發現我們政府好像花了不少公帑,但是實際上對國家隊的選手來講,譬如說平常用於基本訓練,或是包括平常他們沖澡的設備等等各方面,感覺上好像還有很多不便的地方。我想中央補助2億其實也不算很小的金額,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就這個主題重點式的說明一下,裡面大概有什麼樣的主體規劃。謝謝。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主席及許議員好。我們目前所規劃的三民運動中心,裡面有包括游泳池、綜合球場、羽球場以及體適能多功能教室、瑜伽跟飛輪,大概是這些做為基本的架構,這個是體育署他們在補助全民運動館的要求。另外,為了讓運動館能夠營運,我們還有規劃一些附屬的設施,包括可能有一些商店能夠讓他在經營體育的過程當中,除了本業以外,有業外的收入,來讓運動館可以持續的經營。

許議員慧玉:

大概有幾個樓層?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是三個樓層。

許議員慧玉:

到三樓?〔是。〕0k。如果依照我們市府這個地方的評估,挹注這樣的公帑大概可以發揮什麼樣的效應?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其實建運動中心本來看起來好像是北部比較需要,因為地小人多,他很難把所有的運動項目歸在同一個地點。但是隨著高雄的氣候,炎熱的日數也越來越多,再加上到了冬天也有一些空氣的狀況,所以我們在推動運動中心的概念上面,當然是希望能夠鼓勵我們的市民多運動,能夠把現在不良的氣候或是極端氣候的問題降低。當然到戶外做一些簡單的相關運動跟到健身房做運動,最大的差別是在於,健身房所提供的相關運動,他所訓練的包括肌耐力等等是更有科學性的,我們一般散步的部分當然也是個運動。但是在科學的研究上面發現,我們透過體適能,或是透過這些專業的運動,確實能夠延緩整個老化的現象。當然我們也希望市民未來有這樣的設施,我們的民眾能夠更健康。

許議員慧玉:

侯局長,為什麼我會提出這些疑問,就是因為東奧剛剛落幕沒多久, 其實這次可能有很多我們台灣政府長期以來漠視的體育項目,但是卻是 靠選手自己本身,可能有些家庭有支援,可能中小企業也有一些奧援, 我就發現選手自己本身也很努力,所以也為我們台灣真的爭了很多的光 今天我覺得體育這個項目能夠到世界其他的國家去發光發熱,這也是 個至高無上的榮耀,所以我也希望這個錢真的能夠花在刀口上,也希望 能夠把這個餅做大。當然今天運動沒有辦法跟商機劃上等號,因為它也 不是商業行為,但是長遠來看,這也是台灣在國際上曝光非常好的一個 機會,我覺得要好好把握。我要表達的大概是這個樣子。謝謝。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謝謝許議員。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謝謝主席,謝謝各位議員。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接下來請文化局。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案號: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110-113年)」-「左營舊城見城計畫第二期」及「三感一力眷村再生計畫」申復案經費合計新台幣2億136萬6,000元(中央補助款1億4,095萬6,000元、市政

府配合款 6,041 萬元), 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議。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雅芬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芬:

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因為這是第二期,第二期的部分我們在中央是 爭取 2 億 136 萬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含墊付款是。

李議員雅芬:

我們的配合款是 6,041 萬,我們第一期的中央跟地方配合款加起來是 多少?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你說見城計畫嗎?

李議員雅芬:

對,見城計畫是在我們左營的嘛,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第一期是5億3,671萬。

李議員雅芬:

我剛剛掃碼進去有看到一個之前申請補助的3億多,這3億多是什麼時候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見城嗎?

李議員雅芬:

對,我剛剛從這裡掃碼進去看的,就是你們計畫書裡面的,有算在那 5億多裡面,這是我掃碼進去看的資料。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等一下,我看一下我們的計畫書。

李議員雅芬:

就是計畫書裡面的最後一頁。第一期5億多、第二期2億多,未來我們可能還會有幾期?還有幾期才會接近完工?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整個再造歷史現場的期限是8年的。

李議員雅芬:

第二期是第幾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第二期是從110年開始。

李議員雅芬:

就是今年。〔對。〕預計多久?第二期是幾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以這個案子執行的期限先給兩年。

李議員雅芬:

所以是今年跟明年?〔對。〕還會有第三期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也希望還有第三期。

李議員雅芬:

如果以第二期兩年來講,以你8年的期間來講的話,到明年是完成第 幾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到明年是第六年。

李議員雅芬:

等於說還有第三期嘛!我們都希望能夠把見城計畫做得盡善盡美,費 用的部分,我們也希望錢不要亂花就好。有些像我之前提起的,右昌在 地的其他建設,我也希望能夠儘早把它編列進去,好不好? [好。] 謝 謝,謝謝主席。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局長要不要解釋一下三感一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其實三感一力是原本文化部部長所提的政策,因為我們覺得它有符合我們對於眷村的方向。他講的是要有國際感、歷史感、價值感和創造力,這是三感一力,這其實是部裡面提出來的。可是我們覺得眷村的未來發展要去扣合,扣合這個對我們來講比較能取得認同,在經費的爭取上面我們覺得這樣子可以比較好使力。其實這個案子,我們前兩天的墊付案已經申請過一次,在5月3日。這次是因為我們覺得他核給我們的經費沒有辦法在我們的再造歷史現場,就是眷村裡面的經費是不夠去因應的所以我們跟他提出申復,所以這個案子其實是申復案。我們提的內容跟所以我們跟他提出申復,所以這個案子其實是申復案。我們提的內容跟前兩天提的內容是一樣的,我們是跟他說我們需要更多的經費,這樣的經費我們根本沒有辦法去做眷村的維護和發展,還有見城計畫的執行。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所以你的這個申復案等於是補助的這些經費是又再增加的,補助1億多是再增加的? [對。] 1億3,469萬是再增加的? [對。] 等於是對於這幾個眷村的修復嗎? [對。] 修復更多的屋子,包括岡山、鳳山和左營? [是。] 全部要整個整修就對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沒有辦法一次完全整修,因為面積實在太大,我們是希望他再多給 我們一些資源,讓我們多整修一些需要緊急去修復的屋子。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可是你們不是哪一個標到了就要負責整修嗎?為什麼還要由你們來修?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其實說真的,尤其是眷村,如果在沒人住的情況下,屋子壞得非常快。如果完全讓民眾去支應這個部分,其實非常的吃力。我相信很多議員可能都有接到陳情,他們投資了下去,結果五年他們根本沒有辦法回本,沒有辦法因應所謂財務的計算。所以對我們來講,如果我們可以爭取中央資源,把基本的屋頂,基本的結構修好,基本上他進去只要做他所需要的內裝,這樣對於進駐的人,壓力就會比較小。這是我們執行很多期眷村以住代護的感覺,不管是進駐戶回饋給我們的意見,跟我們在跟中央的對應上面,我們希望有一些資源能夠挹注,當然進駐者還是要再出錢。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所以你這1億3,460萬再加,是全案總共,之前跟現在加起來嗎?之前申請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之前5月3日核定的那次是4千萬,這次是1億3,564萬。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等於是1億7千多萬?〔對。〕你們是用什麼方式去算出來這筆錢的 呢?你怎麼估算出來的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需要的經費其實更多,你們跟他提的案子的經費其實更多。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你們是檢視每個地方的需求,要修整的需求,把它累加起來的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因為有一些像岡山的醒村,有些是古蹟,它有文資身份,所以對於我們來講,它應該列為優先要處理的建築物。有些是歷史建築,我們又要處理,像鳳山的黃埔,其實對我們來講,它已經成為一個完整的街廓聚落,所以我們希望能夠在其他的部分趕快補足,把它填起來。所以我們其實是有階段性的。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如果現在有人標到的話,是不需要花太多錢去整修了嗎?是這個意思嗎?有的人還花掉 300 萬、500 萬。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那個應該都有包含結構跟屋頂,其實修屋頂非常貴。我們算過,你只要把屋頂一掀開,大概就 200 萬起跳。所以這個部分如果由我們公務部門把屋頂結構都先弄得差不多了再給他們,他們至少可以省下一半的錢。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所以你們將來是會把這筆錢拿去修所有的屋頂嗎?以後我們看到的 屋頂都是你們重新修復的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1億7千萬沒辦法修那麼多,沒有辦法一次全部修完,因為1億7千萬其實我們算過,黃埔大概20戶。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左營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 20 戶會先做規劃設計,因為其實修這樣的建築物有點程序,就 是要先做規劃設計,然後才做實際的修復工作。所以左營海軍眷村的部 分,我們規劃 20 戶一起做規劃設計,所以才會在下個階段我再跟文化 部爭取經費來做這個實體的修復工程。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所以你們未來會有一個方向,是在標出來之前,先把它大體上修復好, 再交給民眾,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希望這樣。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不要讓民眾花很多錢在這上面。你們有沒有上限?譬如說民眾自己高 興要花更多錢做得更好,是沒有上限的嗎?因為也是五年的時間而已, 期限也是只有五年,他們自己就要評估了,對不對?〔是。〕萬一有人 花了很多錢去修復,他要在這個地方做一些文創什麼的,將來五年到期 是不是一定要走?還是不一定?還是上次我有提過,你們有沒有所謂的 審核機制,可以讓他繼續,如果他做得很好,你們可以讓他繼續留在那 裡,有沒有審核機制?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因為其實我們在新的一期黃埔的徵選,我們有舊的8戶提出來, 有4戶是通過徵選。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就是再繼續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可是是透過一個很公平的機制來徵選的。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是委員制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委員會制。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因為1億多,你說少也不少,說多,如果要全部修也不是很夠。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屋子太多,量體多。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現在你能告訴我在岡山有多少戶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岡山主要是樂群有一間古蹟要修,醒村有兩間歷史建築要修。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它是歷史建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因為它們都有文資身份。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它有文資身份,所以要花的錢會比較多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要花比較多經費,而且幾乎要完全修到好。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左營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左營有20戶的規劃設計。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鳳山?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黄埔是20户整修,因為那個已經做過規劃設計了。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看起來這筆經費是花在文資修復得比較多,不然你說一個屋頂 200 萬, 算一算也沒那麼多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沒有錯。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所以在文資修復的部分花的錢會比較多。這可不可以大略的讓我們知道在這邊花的錢跟數量。[好。]每個地方的修復讓我們知道一下。[好。] 讓我們知道這個錢是怎麼用的,好不好?[好。]

李議員雅慧:

我想請問,我們現在後來的這一筆經費,剛剛局長也有講過大概會分佈在黃埔、左營和岡山,不管是設計還是修復,1億多其實聽起來是還滿大的一筆錢,這樣的修復量體感覺上不算多,就是數字總額來看,感覺上不算多。如同召集人所言,事後大概是怎麼樣的修復內容也讓我們了解一下。

再來就是我想請問,二期現在目前的見城計畫,有沒有包含未來南門交通的改善?因為那時候我也有跟交通局局長討論過南門圓環的交通問題,局長是說我們的見城計畫裡面的費用,會把這筆錢給匡進來,把那邊改善成為十字路口,那個計畫是在二期,還是在之後?這點請局長等一下幫我們回復一下。

再來就是我要反映一下我們左營眷村現在以住代護幾戶的心聲,因為他們好像期限也快到了,從去年到今年,尤其是今年的疫情,對他們來講衝擊也是很大,幾乎休業了幾個月的時間,包括去年,應該算算有半年的時間都受到疫情的衝擊。就這個部分有沒有可能給他們一個專案,讓他們能夠往後延續也許半年,看這個損失期間是用營業額的方式還是用什麼方式,來證明這段時間確實有受到衝擊,我們是不是給他們多一點的時間,來平衡掉這段時間的衝擊?這兩個部分。

我還要再建議一下,我剛剛講的南門旁邊現在好像有一個公園的整修案。這是附近居民跟我反映的,就是已經整修好了,結果現在有一段又挖起來在處理,這是浪費公帑。也就是說你們在工程的進行上,跟其他的局處到底是怎麼來連結溝通的,這樣我覺得是一個滿大的缺失。這個部分是不是也可以跟我們做一下解釋,那是怎麼回事。以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大概先回復一下,有一些細節我請同仁補充。剛剛議員所提的南門 圓環的部分,其實我們現在正在做規劃設計,那是在一期裡面的。在完 成之後,我們後續會放入二期,如果還有資源,我們會繼續跟他爭取, 因為那個是比較關鍵的項目,所以那個部分我們不會放棄。

李議員雅慧:

所以會放在二期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我們會放在二期裡面。

李議員雅慧:

二期你們會執行到什麼部分?目前你們是規劃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二期就是實際會去做工程了,就是改變路型做工程。

李議員雅慧:

所以相關費用下來之後,就會進行到執行的部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另外就是您提到左營眷村的營業,因為疫情的關係而受到影響。 因為其實對我們來講,市府可能有很多場域都是出租,我們會整體來看 整體的政策。可是說真的,我們其實在疫情的期間,只要有一些營業損 失的補貼、紓困或是振興的部分,我們其實都是主動連絡他們去申請, 因為我們知道他們的困難在眼前了。後續的延長部分,我們會跟市府討 論,有沒有這個空間來做。

另外一個就是你說南門公園那個,因為那個公園原本我們在施作的時候,它不是在所謂的古蹟範圍,它是不需要送文化部。可是做截水溝這件事情,因為它在做截水溝,截水溝是為了淹水時要排水才做截水溝。所以在做截水溝的時候就觸及到古蹟範圍,就變成要送文化部。所以這件事情就卡在這個上面。所以我們現在正在跑那個程序,我們也希望他

們可以儘快審核。因為只要不是在古蹟範圍,其實我們做起來都很快,可是只要是古蹟範圍,因為它是國定古蹟,所以就變成不是我們這邊說了算,要送到文化部去審設計圖之類的,其實這樣的程序對我們來講非常難掌握。

李議員雅慧:

我要表達的不是那個程序的問題,就是在我們的古蹟範圍內,未來的見城計畫,還要再執行的範圍內,如果有其他公部門,他們要執行像水利,就如同你剛剛講的截水溝部分。他們就應該要先報上來,不要等你們工程已經進行了,甚至公園已經快完成了,大家很開心的時候又開始在開挖,這不是很奇怪嗎?這樣大家就會覺得公部門的錢好像都隨便在花的,民眾的觀感也不好。所以這個部分也要跟其他的部門再多一點的協調跟溝通。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我們多注意。

李議員雅慧:

對,多留意一下,謝謝。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各位委員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文化局可以離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謝謝召集人,謝謝議員。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接下來我們審議議員提案,教育類第28案到第119案,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議員提案教育類共有第28號案到第119號案,共92案。請審議。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有沒有意見?許議員慧玉請發言。

許議員慧玉:

召集人,不好意思,我想官員都已經離開了...。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因為這是議員的提案。

許議員慧玉:

我是覺得像剛剛很難得,剛好有審到一個運動發展局長和文化局長在, 其實我覺得有時候議員的提案當然都是來自於民意,有些提案或許對管 理單位來講可能窒礙難行,有些可能是牽涉到龐大經費的問題,有些可 能牽涉到中央的問題。像剛剛文化局長就有提到有關古蹟的部分,可能 不是他的權限範圍,還要送到文化部。所以如果未來我們小組在開會的 時候,可不可以也把這個提案,剛好利用局長也在的時候,剛好藉這個 機會可以請教一下他們的看法。召集人,我這樣講,你理解我要表達的 意思嗎?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其實應該是這樣子,所有議員的提案都只是建議案,沒有任何的約束力。

許議員慧玉:

我知道。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市府如果做得到的就會做,做不到的,議員可以表達意見,他提出來的如果市府都沒有回應,他到時候可以提出質疑,所以他只是一個建議案,因此多半我們都不會表達任何的意見。因為議員講的東西,有時候他不見得會再追,他只是做很多的提案,想到了就提,可是他不見得會去追。在市府的立場,他如果做得到的就要回應,如果做不到或是沒有回應的話,就看提案的議員本身要不要去追,其實跟我們其他的議員是沒有什麼關係的,所以我們要尊重所有議員的提案,他只是一個建議而已。

許議員慧玉:

好。

主席(童召集人燕珍):

好,謝謝。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送市政府研究辦理。(敲槌決議)

現在所有的審議都結束了,我們就散會。(敲槌)